关于对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

年报问询函【2021】第 079 号

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汇通控股)董事会:

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:

1、关于业务模式

你公司年报披露,主要客户为奇瑞汽车、长城汽车、江淮汽车等整车生产制造企业,以及常春内饰、诺博汽车饰件等一级配套企业。你公司 2020 年年报未按照产品分类披露收入构成情况,未将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视为同一客户进行合并列示。报告期内,你公司对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、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、奇瑞商用车(安徽)有限公司销售占比合计为 43.38%, 2019 年同期合计占比为35.21%,2018 年对奇瑞汽车销售占比为 24.84%。

你公司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,2017-2020年1-6月你公司NVH产品毛利率分别为8.48%、14.10%、21.79%、30.34%。

请你公司:

- (1)按照产品分类披露 2020 年营业收入、营业成本、毛利率及 其变动情况;对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,合并计算销售额后重新披露 2020 年前五大客户及销售情况;
- (2)分别说明报告期内对整车生产制造企业、一级配套企业的销售及占比情况,对整车生产制造企业、一级配套企业在销售模式、结算方式等方面是否存在差异;

(3)量化分析 NVH 产品毛利率近年来持续大幅上升的具体原因, 说明其毛利率水平与细分产品构成、产品技术水平、产品竞争力等因 素的匹配性。

2、关于长期待摊费用

你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为 3,128.47 万元,期初余额为 2,793.4 万元。其中,模具期末余额为 2,845.37 万元,期初余额为 2,669.97 万元,本期增加 3,672.48 万元,本期摊销减少 1,311.94 万元,其他减少 2,185.14 万元。财务报表附注披露,上述其他减少系本期销售及转入存货中计量所致。

请你公司:

- (1) 结合合同主要条款,说明对不同客户、不同类别产品模具的开发及销售模式,说明上述模式是否符合行业惯例;
- (2) 说明模具成本在长期待摊费用和存货中划分的具体依据, 说明模具其他减少 2,185.14 万元中,本期分别销售、转入存货计量 的金额、原因及合理性等具体情况,相关账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 准则规定。

3、关于存货跌价准备

年报披露,你公司生产内外饰件系统产品采用"以销定产"的生产模式运行,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余额为3,234.35万元,存货跌价准备为35.21万元。其中,发出商品期末账面余额为1,056.16万元,

占存货余额的 32.65%,发出商品跌价准备为 2.58 万元。2020 年,你公司首次为原材料、在产品、发出商品、委托加工物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

请你公司:

- (1)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存货库龄情况,说明自 2020 年起为原材料、在产品、发出商品、委托加工物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测算依据;
- (2)结合具体订单合同、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,说明发出商品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,说明发出商品跌价准备的测算过程以及计提充分性。

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,并在7月2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(nianbao@neeq.com.cn),同时抄送主办券商;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,请及时更正。

特此函告。

公司监管一部 2021 年 6 月 18 日